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
傳真：02-23979746

承辦人：侯萱瑩

電話：02-23979298#524

E-Mail：ying24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050033373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105年度第1次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提案表及報告案表各1份，請查照於本（105）年3月4日（星期五）前函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第3條規定略以，為加強公務人員訓練進修計畫之規劃、協調與執行成效，應由本總處與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會同有關機關成立協調會報，建立訓練資訊通報、資訊共享系統。復查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設置及實施要點第2點規定略以，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（以下簡稱協調會報）任務包括：公務人員訓練進修相關政策、重要訓練進修計畫、重大議題之協調、訓練法規之統合與建議、各機關（構）學校訓練資源整合與運用、執行訓練進修相關問題等事項之協調。
- 二、105年度協調會報係由保訓會擔任召集機關，其第1次協調會報預定於本年4月舉行。如有訓練進修相關提案或報告事項，請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彙整所屬機關及訓練機構相關意見，依式填復提案表及報告案表，如無提案或報告案亦請函復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人事機構、臺灣省政府人事室、福建省政府人事室、臺灣省諮議會人事室、各直轄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議會人事機構、各縣市議會人事機構

副本：